

13.13/40

法 国 中 学 数 学 課 本

第二册 上册

[法国] R. 梅雅尔 主編
R. 卡恩 編

人 民 教 育 出 版 社

法 国 中 学 数 学 課 本

第 二 册 上 册

〔法国〕 R. 梅雅尔 主編
R. 卡 恩 編

法國中学数学課本翻譯小組譯

人 民 教 育 出 版 社

本书是按法国 R. 梅雅尔主编、R. 卡恩编的中学数学课本第二册译出的。该书是按法国 1960 年统一大纲编写的，供法国中学五年级用（法国中学最低年级是六年级，最高年级是一年级）。第二册内容包括算术部分（自然数及其运算，分数及其运算，小数，用字母表示数等）和几何部分（直线和角，圆和弧，三角形和三角形全等的条件）以及关于天文知识的附录。翻译时分为上下两册出版，自然数及分数作为上册，小数以后作为下册。本书系内部参考资料，供研究外国中学数学教学情况用。

法国中学数学课本

第二册 上册

〔法国〕 R. 梅雅尔主编 R. 卡恩编

法国中学数学课本翻译小组译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字第 2 号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北京景山东街）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售

人民教育印刷厂印装

统一书号：13012·38 字数：204 千

开本：850×1168 毫米 4/32 印张：8 $\frac{7}{8}$

1964 年 1 月第一版

1964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北京：1—5,700 册

*

定价 1.40 元

目 录

第一章 自然数.....	7
I. 自然数的概念.....	7
II. 十进計數制.....	14
第二章 自然数的加法	31
I. 两个数的加法.....	31
II. 几个数的加法.....	35
III. 十进計數制中的加法.....	42
第三章 自然数的减法	55
I. 两个自然数的减法.....	55
II. 加减混合运算.....	61
III. 十进計數制中的减法.....	68
第四章 自然数的乘法	80
I. 两个数的乘法.....	80
II. 和与差的乘法.....	87
III. 几个数的乘法.....	94
IV. 十进計數制中的乘法.....	105
第五章 自然数的等式和不等式	118
I. 等式.....	118
II. 不等式.....	126
第六章 自然数的除法	143
I. 两个自然数的除法.....	143
II. 自然数除法的性质.....	152

III. 十进計數制中的除法.....	159
第七章 整除性.....	172
I. 整除性的特征.....	172
II. 两个或几个数的公倍数.....	181
III. 两个或几个数的公約数.....	185
第八章 分数.....	197
I. 分数的概念.....	197
II. 分数的相等.....	203
III. 分数的化簡(約分).....	212
第九章 分数的乘法和除法	226
I. 分数的乘法.....	226
II. 分数的除法.....	237
第十章 分数的加法、減法和大小的比較	252
I. 分数的加法.....	252
II. 分数的減法.....	259
III. 分数的比較.....	265

1960 年 7 月 20 日的法国統一大綱

(五年級的實驗班用)

算 术

I. 自然数

1° 自然数的概念; 自然数的自然序列. 相等的数, 不相等的数.

十进計數制.

2° 加法, 和; 加法的性质. 乘法, 积; 乘法的性质. 平方、立方、 n 次幂的定义.

在加法和乘法混合运算中运算符号的写法的約定; 括号的用法.

几个数的和与一个数的积; 提取公因数; 几个数的和乘以几个数的和.

加法和乘法的計算.

3° 減法的問題; 差.

关于和、差、积的运算. 減法的計算.

4° 一个数的倍数; 一个数的約数.

除法的問題; 准确商, 精确到 1 的商和余数. 除法的計算.

5° 能被 2、5、4、25、9 或 3 整除的特征.

用比較約數表和倍數表的方法导出的公倍数和公約数的概念.

II. 分数

1° 量(綫段、角、同圓上的弧等)的几分之几. 分數的概念.
相等的分數, 不相等的分數.

分數的化簡; 通分.

2° 分數的運算(結合具體問題來講解).

乘法、積、乘法的性質; 平方、立方和 n 次幕的定義.

除法的問題; 准確商; 一個數的倒數. 准確商的性質.

加法, 和; 加法的性質.

減法的問題; 差.

分數的比較.

把自然數的和、差與積的性質推廣到分數. 同底數的兩個自然數次幕的積和商.

3° 十進分數; 小數.

小數的加法、減法和乘法的計算.

兩個數(自然數, 分數, 小數)的除法; 准確商; 精確到 $1, \frac{1}{10}, \frac{1}{100} \dots$ 的近似商. 除法的計算.

注意. 研究了關於自然數和分數的各種問題之後, 當然就可以逐步引入字母的使用(文字的算術). 最好在學完上述內容以後, 把得到的主要結果列成表, 加以精確的敘述, 並且總結成公式, 附有對於這些公式里用到的字母的說明.

III. 应用

解已知量是數字, 而未知量是用一個字母表示的具體的問題,(所指的只是這樣的問題: 第一, 其中我們所求的元素是否存在, 實

际上應該是不成問題的；第二，問題的解可以利用算术的基本运算的性质来計算的。）

几 何

1° 直線、綫段、射綫的概念。相等的綫段，不相等的綫段。平面的概念。

2° 角；劣角，优角，平角。相等的角，不相等的角。两角的和。补角。

角的平分綫。直角；余角。

对頂角。两条直線相交所成的角。

互相垂直的直線。綫段的垂直平分綫的定义，关于一条直線成对称的点的定义。

3° 圓。等圓。圓弧，圓心角。

同圓或等圓上的两条弧的比較。（綫段、角、圓弧等的度量的概念已經在六年級学过；在练习和实习作业中将用到这些概念。）

4° 三角形。全等的三角形。特殊的三角形。

三角形的某些特殊直線的名称。

三角形全等的前两种情形。

等腰三角形。綫段的垂直平分綫的性质。

三角形全等的第三种情形。

直角三角形全等的情形。

实习作业

五年級大綱的算术和几何的概念，讲解时應該从实际的領域出发；它應該建立在观察和實驗的基础上，其中某些观察和實驗都是在上一学年已經学习过的，現在还值得再做，或者是为了补充它

們，或者是为了从其中找出一些新的情况。

几何各章的研究应配备大量的画图练习，这些练习主要包含图形的作法、比較、實驗的驗證以及度量等，从这些度量就不難看出它們的局限的和受約制的性质，从而逐步了解个别事实的证明（尽管是反复的证明）与一般性的論证之間的区别。

在六年级曾經提到过的数值表和对应值的表的編制以及它們的实际应用，在五年級中，自然也还應該占有它們的地位。它們出現在大綱的各类問題中：編制平方表、立方表，求两个数或几个数的公約数和公倍数时所用的約数表和倍数表，等等。

用一个数确定射線上的一点以及用两个“有序”的数确定一个象限內的一点，可以联系到算术的概念来讲解。这样，用一些简单的例子，我們就可以对某些对应关系的图象表示法給以一个初步的确切的概念。

天文概念。在六年级介紹的內容这里仍然有用，下面所列的标题构成一个很大的范围，而不是所有各章都要完全研究的一个《大綱》。

关于周日运动的补充；北极星座；地平坐标。

太阳的表視运动；經過子午線；真太阳日；真太阳时。日晷。

月相；太阴月。

地球和时区。

原序

本书是根据 1960 年 7 月 20 日的決議所規定的五年級實驗班的新数学大綱編寫的。

* * *

在課文中，对数学概念的“系統的引入”是以审慎的态度来进行的，使得“严格的邏輯的要求”与学生的智力所能达到的程度相结合。我們始終注意到从具体事物出发，逐渐过渡到数学的抽象。

学生来到班上时，带有“书本上和教师所讲授的以外的很重要的知識积累”。所以應該考慮到这种实际情况，并且“加以檢查和必要的處理，以便善于利用这种知識积累”。这样就把学生引导到在一种新的境界中来“再思考”他已掌握的而在新的观点下会显得更自然、更和諧的那些概念、性质和方法。

* * *

和六年級的課本一样，大綱的每一章是按以下几个方面来叙述的：預备作业、讲解課文、应用、习題。练习題和問題根据难易程度分成三类。为了使学生容易求出問題的解，給了一些簡要的提示(放在括号内)，此外，在每章后面的习題中还有些例題的解法。

* * *

对大綱的某些部分需要有一些特別的說明。

1. 算术。所研究过的数的性质、关系与运算方法已引导到“逐步引入”字母的使用。基本性质的讲解是“以后代数教学”的基础。所以我們仔細研究了这些基本性质，并且特別注意既要掌握括号的用法，又要“理解关系符号的意义”。

應該注意到大綱關於分數部分的安排，看出關於分數的運算是按照下列次序進行的：乘法、除法、加法、減法；分數的比較放在後面。乘法（與它的逆運算，除法）的位置是由分數的性質本身來說明的。最後，減法（加法的逆運算）有一個特點，即減法不是永遠可能的，這就牽涉到分數之間的不等的定義。

2. 几何。正如大綱的指示所規定的，我們廣泛地利用了在六年級已學習的關於線段、角和圓弧的度量的概念。

在五年級幾何的學習應該審慎地進行。困難在於使學生認識到證明的必要性。數學語言的一些新名詞已在教學過程中加以解釋。我們不大着重講解所用的各種公理。這就是我們處理三角形全等的情況，我們採用了一般公認的關於三角形全等的說明，即承認切開和移動了的平面是不變形的。但是，另一方面我們却非常重視詳細講解三角形全等的各種情況，其中常用的但是簡化了的敘述常常會引起混亂。

我們始終注意不要超過大綱的範圍；所以我們把一點到一條直線的距離的概念，以及一個角的平分線上的點的性質都留到四年級去學習。

3. 天文的概念。像在六年級一樣，為了方便的原故，我們把天文學的概念集中在这本書的最後；我們記得，大綱的標題“構成一個很大的範圍”，還有，堅持觀察記錄始終是主要的。

* * *

我們將衷心地接受我們的同事們所提的意見，並且先致謝意。

原書編者

第一 章 自 然 数

- | |
|------------|
| I. 自然数的概念. |
| II. 十进計數制. |

I. 自然数的概念

必备物品：二十張邮票（任意的）；二十个鈕扣。

預備作业

1° 把邮票一張接一張地排列起来，就得出一个集体。

在数学里用集合这个詞来表示这样的一个集体。

2° 假設邮票是一个人的，这个人受的教育很少，他还不会数数。在邮票的集合旁边放鈕扣的集合，假定这些鈕扣是另一个人的，他和前面那个人一样也不会数数。这两个人想比較他們的“財富”，他們約定一个鈕扣的价值和一張邮票的一样。如果不用数数的方法他們怎样才能比較他們的“財富”呢？

3° 利用 2° 的結果想一种办法，以便使不会数数的牧童利用这种方法也能解决下面的問題：每天早上牧童把羊从羊圈里赶出来，每天晚上把羊从牧場上赶回羊圈；在每晚回来时他想知道，他的羊群的数目是不是和早上一样多。

4° 一般說来，不用数数的方法，怎样才能判断两个集合是一样大，还是其中一个集合比另一个大？

5° 把一样多的邮票的集合和鈕扣的集合分别排成上下两行。这时，这两个集合可以用同一个字联系起来，說：“有…張邮票和一样多的…个鈕扣。”根据約定，所用的这个字是用来表示这两

个集合的特征的，而不管这两个集合包含的是什么东西。这个字就是一个数。跟这两个集合一样大的所有其他集合也可以用这个数来表示它们的特征。

6° “会数数”是什么意思呢？

当会数数时，你应当怎样比較两个集合的大小？

7° 一个集合总是由一个一个物体組成的。“把一个物体添加到这个集合里”，重复这种操作在理論上有沒有困难？

根据这种道理，应当怎样来看自然数的序列呢？它是有限的还是无限的呢？

8° 現在要数出盒子里鉚扣的个数。如果打开盒子时沒有发现鉚扣，在这种情况下，应当用什么数来表示鉚扣的个数？

1. **关于集合的概念。** 当我們把許多物体（例如邮票或鉚扣）收集到一起的时候，我們就說：我們作成了一个集合。集合中的每一个物体叫做这个集合的一个元素。

2. **两个集合的比較。** 我們把一个集合的每个物体和另一个集合的一个物体放到一起，形成許多元素对，我們用这种办法就可以比較两个集合。例如，上面讲到的牧童可以这样做：每天早上从羊圈里每出来一只羊，他就放一块小石头到容器里；到了晚上，每进去一只羊，他就从容器里掏出一块小石头。

这样就出現两种情况：

a) 早上把羊从羊圈里赶出来，最后出来的一只羊对应着放进容器里的最后一块石头；这时，我們說羊的集合和石头的集合一样大。



图 1. 一样大的两个集合

图 1 表明邮票的集合和鈕扣的集合一样大.

b) 晚上羊群回到羊圈时, 可能出現丢失了羊的情况. 这时, 每进去一只羊, 牧童从容器里掏出一块石头, 当最后一只羊进去以后, 容器里还剩下几块石头. 也可能出現相反的情况, 别人羊群里的羊偶然地混进了牧童的这个羊群. 这时, 我們說羊的集合和石头的集合不一样大.

我們还可以确切地說出哪个集合較大: 在第一种假定下, 石头的集合較大, 在第二种假定下, 羊的集合較大.



图 2. 不一样大的两个集合

图 2 表明邮票的集合比鈕扣的集合大: 每个鈕扣旁边都有一张邮票, 可是每张邮票旁边却不是都有一个鈕扣.

在两个集合大小相同的情况下，我們說：在两个集合的元素之間可以建立一一对应。在两个集合的大小不同的情况下，就不可能建立这种对应。

3. 具体的数和抽象的数。当两个集合的大小相同时（图 1），我們就用同一个形容詞來表达它們所具有的这种性质；我們說《五張郵票》或《五个鈕扣》；对于所有的集合，不管它們所包含的元素的性质怎样，只要它們和上面两个集合大小相同，就都能使用这个五字。这样的形容詞叫做整数或自然数；有时，我們簡單地說成数。

当两个集合的大小不同时，表示它們的特征的数也就不同。我們可以給出下面的定义：

■ 用来区分集合大小的那些形容詞，叫做整数（或自然数）。

当我们說《五張郵票，五个鈕扣，…》时，我們就把五这个字應用到完全不同的集合上了，但是这些集合是存在的，我們可以看到它們，它們是具体的，由于这个緣故，我們把一个数和它后面的元素名称合起来叫做具体的数。

例：五个手指，六条手巾，八个小球，三米，…都是具体的数。

但是，我們可以进一步抽象化，也就是說，不考慮一个数所指的元素的性质怎样，这就好像把紅这个形容詞从具有这种顏色的物体中抽象出来一样。因此，我們就可以說：

五个元素，六个元素，…

或者簡單地說：

五，六，…

这样使用的每个字都是一个抽象的数。我們給出下面的

定义:

- 一个数連同它所表示的元素的名称, 叫做具体的数.
- 一个数, 没有指出它所表示的元素的名称的, 叫做抽象的数.

4. 零. 我們已經看到, 也可能出現例外的情况, 就是本来应当装有鈕扣的盒子是空的; 这启发我們想到《不含有任何物体的集合》. 表示这种集合的数就是零; 因此:

- 零是用来表示沒有任何物体的数.

5. 整数的比較. 两个集合的比較可以用对于数所說的話来表达, 这些数就是表示这两个集合的特征的:

a) 如果两个集合的大小相同, 就像图 1 里邮票的集合与鈕扣的集合那样, 那么我們就說: 其中一个集合里元素的个数等于另一个集合里元素的个数. 因此:

- 如果两个集合之間可以建立元素的一一对应, 那么, 表示它們的特征的两个整数相等.

如果用 a 表示第一个集合里元素的个数, 用 b 表示第二个集合里元素的个数, 那么, 我們可以写出:

$$a=b \text{ (讀作: } a \text{ 等于 } b \text{) 或 } b=a.$$

上面每一种写法都是一个等式; 它們是由一个等号 ($=$) 和等号的左边和右边組成的.

b) 如果两个集合的大小不同, 就像图 2 里邮票的集合和鈕扣的集合那样, 我們就說: 这两个集合的元素的个数不同, 或者說这两个数不等. 我們可以这样叙述:

- 如果两个集合的元素之間不能建立一一对应, 那么, 表

示它們的特征的两个整数不等。

以 a 、 b 分別表示这两个数，上面这种情况就可以写成：

$a \neq b$ (讀作： a 不等于 b) 或 $b \neq a$,

我們已經看到，通过一对一对的对应可以确定哪一個集合較大；在图 2 里，邮票的集合是两个集合中較大的一个。

如果用 a 表示两个集合中較大的一个集合的数， b 表示另一个集合的数，那么我們可以写成：

$a > b$ (讀作： a 大于 b),

也可以写成：

$b < a$ (讀作： b 小于 a).

上面每一种写法都是一个不等式，它們是由一个不等号($>$ 或 $<$)和不等号的左边和右边組成的。

为了比較三个集合，我們要引出下面的性质：

■ 如果两个数都和第三个数相等，这两个数一定相等。

換句話說，由等式 $a = b$ 和 $b = c$

可以推出等式：

$$a = c.$$

我們把这种性质用符号写成下面的形式：

$$\left. \begin{array}{l} a = b \\ b = c \end{array} \right\} \implies a = c,$$

这里符号 \implies 的意思是《推出》，它还表示蘊含的概念。

■ 一个数小于第二个数，那么它也小于一切大于第二个数的数。

換句話說，从不等式 $a < b$ 和 $b < c$

可以推出不等式：

$$a < c.$$